

视频录制合同

编号： 11N45839850820241024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阿勒泰市艺术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阿勒泰地区塔兰特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阿勒泰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阿勒泰地区塔兰特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阿勒泰地区塔兰特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阿勒泰地区塔兰特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视频录制	-	-	高清色彩1920*1080P、MP4格式	2	条	1500.00	3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仟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：一次性付款

三、服务条款：拍摄制作艺术团小乐队视频（包括拍摄、剪辑制作、调色、包装）

数量：2首

甲方（公章）：阿勒泰市艺术团

乙方（公章）：阿勒泰地区塔兰特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阿勒泰市华丽汇商业综合体1栋3层21号

电话：

电话：17799071280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新疆阿勒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账号：

账号：821010012010111229326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